

# 以法治化为抓手 打造公平高效的营商环境

承德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苏铁成

当前,承德市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机遇之多、责任之重、要求之高、挑战之大都是前所未有的。如何把这些前所未有的前提、条件、要求,转化为前所未有的成就、业绩和优势,笔者认为,关键是以法治化为抓手,打造公平高效的营商环境。

## 把握“五项内容” 精准领会营商环境核心内涵

营商环境是指伴随企业活动整个过程的各种周围境况和条件的总和,是指企业在开设、经营、贸易活动、纳税、关闭及执行合约等方面遵循政策法规所需的时间和成本等条件,是一项涉及经济社会发展和对外开放众多领域的系统工程。营造一流的营商环境主要包含以下五项内容:宽松平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廉洁透明便捷高效的政府环境;和谐稳定温馨包容的社会环境;公平公正成熟完善的法制环境;集聚充分配置高效的要素环境。营商环境的优劣直接影响着招商引资的效果,是承德经济软实力的重要体现,也是提高全市综合竞争力的重要方面。

## 狠抓“五个一批” 推动重点工作取得整体突破

集中解决一批难点问题。把坚持问题导向作为优化营商环境

环境的切入点,采取领导分包、限时办结等方式,集中力量做好市场主体反映问题和自查问题梳理,逐一建立台账,逐一建立专班,明确责任人、工作措施和完成时限,做到一项一项整治、一件一件销号、一个一个突破。加快推进行政审批改革。市、县两级均设立行政审批局,加强权力清单管理,编制完成并向社会公开《行政许可事项通用目录》,做到“清单之外无许可”。市行政审批局实行“1+4+8”的管理模式,划转了市发改委等22个部门的行政审批职责及167项行政审批事项,国土、规划、安监、交通4个市直部门成立了行政审批科并整建制进入政务服务大厅,公安、消防、烟草等8个中省直部门在大厅设置了工作窗口,真正做到了“一个大厅全覆盖”。

对标提升一批服务标准。按照全省统一部署,重点选择“《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认证”等5个与项目落地、企业运营密切相关的行政许可事项,在审批时限、申请材料、收费标准等方面与先进地区对标,进一步取消非法定要求的申请条件,对个性化和共性化申请材料进行精简、整合,将5个事项承诺时限已压缩至法定合计时限的67%。积极创新业务办理模

式,大力推行网上审批。

对接转化一批重要成果。结合承德组织的一系列重大招商引资活动,主动对接世界500强、国内500强等大企业集团,引进一批兴市立县的大项目好项目,加快全市10个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吸引一批京津科技成果在全市各开发区落地转化。截至目前,全市招商活动共签约项目88个,总投资1639亿元。

全力构建一批长效机制。建立政策发布机制、畅通政企沟通机制、健全协调会商机制,充分运用大数据和电子信息技术,实现信息互联、互通、共享,对涉及营商环境的重大事项和重点工作采取“特事特办、急事急办、一事一议”的方式,全力帮助企业解决发展中的突出问题。今年以来,全市共出台《关于促进创业投资持续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政策性文件15个。

## 突出“五个强化” 全力构建营商环境制度保障

强化责任落实。按照营商环境整治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细化工作方案,建立工作台账,确保每项任务有人抓、抓到底,特别是针对重点难点问题和重大事项,要深入研究政策措施,依法依规合理解决。

强化问责追责。结合当前

开展的“转作风、优环境、促发展”“一问责八清理”和“微腐败”专项整治活动,在主流媒体连续公布营商环境举报电话、邮箱和微信受理平台。对营商环境工作不力、不实,甚至造成不良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启动问责机制,形成震慑态势,倒逼工作落实。

强化督导检查。采取联合巡查、一案一督、体验式暗访等方式,对各级各部门开展营商环境整治工作情况、全市10个开发区建设情况开展不定期、多频次督导检查,及时纠正发现的突出问题。同时,对各县(市)区、市直有关部门营商环境集中整治工作进行综合考核,将考核结果纳入年度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指标体系。

强化氛围营造。通过各类新闻媒体,全方位、多形式、宽角度做好宣传报道工作,积极推广典型经验做法和先进人物事迹,曝光一批反面典型,在全社会形成“人人关心营商环境、人人维护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

强化队伍建设。要充分发挥承德市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的职能作用,各县(市)区、市直有关部门和省级以上开发区整合集中力量重点招商,从体制机制上改善营商环境,不断扩大招商引资和对外开放成果。

(上接第1版)

第三,是深化林业改革的重要保障。当前,林业改革进入了攻坚期和深水区,必须高度重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对改革中行之有效的做法,及时提升固化为法规规章;对不适应林业改革要求的法规规章,要按照法定程序及时修改废止;对条件还不成熟的改革措施,要按照法定程序获得授权,确保林业各项改革沿着法治轨道推进。

当前既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也是全面加强林业法治建设的关键时期,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总目标,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的总要求,加快推进林业法治建设。

不断完善林业法律法规体系。做好《河北省陆生野生动物保护条例》制定工作。对《河北省陆生野生动物保护条例》提出修改意见,待省人大常委会启动修订程序后及时做好相关工作。适时启动《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办法》的修订工作。充分发挥各设区市林业主管部门在地方立法中的重要作用,进行有地方特色的立法探索,为省级层面立法提供有益借鉴。

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提高依法行政水平。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行和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监管清单“三个清单”制度。加强行政执法主体资格管理,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制度,严格履行行政执法权和行政审批权委托手续,规范委托执法行为。加强以森林公安为主的林业行政执法队伍建设,严厉打击涉林违法行为。

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做好林业行政审批事项取消下放工作,行政审批事项实行清单管理。全面推行一个窗口办理、网上办理,坚决做到限时、规范、透明。进一步做好林业政策落实、林业项目落地、政府诚信、政务窗口服务等方面的工作,持续改善全省林业营商环境。进一步提高工

作人员的主动服务的意识和水平,严格按照“四零”承诺服务制度要求开展工作。按照监管全覆盖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一单、两库、一细则”,加强“双随机”监管。

持续加强林业普法工作。全方位加强林业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活动,使广大干部群众了解和掌握相关林业法律法规。按照我省林业“七五”普法规划和普法责任清单要求,做好林业普法各项工作。组织好执法人员和普法业务骨干培训班和机关干部法治讲座等法制培训,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等法治宣传活动。对新修订和颁布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河北省湿地保护条例》《河北省绿化条例》等进行重点宣传。

做好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严格执行行政复议法的规定,坚决纠正违法或不当的林业行政行为,增加复议案件办理的透明度,提高行政复议办案质量。结合新行政诉讼法的实施,完善内部应诉工作机制,建立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建立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尊重并严格执行生效的行政复议决定和法院判决。对林业主管部门工作人员失职、渎职问题,要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通过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促进行政管理的规范化、法治化。依法加强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能力建设,配备、充实行政复议工作人员和行政诉讼应诉人员,落实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专项经费。

加强对林业法治工作的组织领导。各级林业主管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要认真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把林业法治建设成效作为衡量各级林业主管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纳入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形成推进林业法治建设的自觉行动和浓厚氛围;坚持以改革创新精神,紧紧围绕林业改革发展的重点和难点,找准林业法治工作的着力点和落脚点,着力解决法律和实践脱节问题,分清推进改革发展中的制度障碍,充分发挥法治引导、推动、规范、保障改革的作用,做到改革和法治同步推进,用改革和创新推进林业法治建设。

## 国网保定市满城区供电公司 走访学校确保师生温暖过冬

为保障辖区所有学校取暖安全用电,日前,国网保定市满城区供电公司到辖区所有学校进行了走访调研。

在走访调研过程中,该公司工作人员详细了解了各学校的用电需求,掌握学校取暖季

用电负荷变化情况。同时,工作人员重点关注未使用电采暖的学校,深入了解学校有无后期用电需求,并在现场勘察分析后,针对性地提出整改方案,为学校采暖季用电提供保障。

霍群丽 孙瑶

## 京昆高速行唐南收费站 多措并举应对雾霾天气保平安

近日,针对高速公路上出现的雾霾天气,收费站出现车辆排队等候现象,京昆高速石京管理处行唐南收费站进一步做好细致的服务工作。

该站坚持维护好站口的秩序,要求收费员耐心做好宣传解释工作,避免司乘人员由于长时间等待而出现烦躁的情绪,同时提醒其提高安全意识;坚持保持好站口的卫生,对滞留人员乱丢垃圾

等不文明现象加以引导和劝说,维护好站容站貌;坚持提供文明优质服务,通过主动上前了解司乘人员的需要,带给她最体贴、最温馨的服务;坚持做好放行前准备工作,派专人现场指挥交通,避免放行时出现抢位现象,并提示驾驶人安全驾驶;坚持加强现场管理,要求执勤人员在广场疏通车辆时穿反光背心,穿越车道时“一看二慢三通过”,做好自我安全防护。

刘玲

# 构建“大普法”格局 助力“美丽邯山”建设

——邯郸市邯山区深入开展“七五”普法工作纪实

## 全省政法综治亮点回眸

“七五”普法工作开展以来,邯山区邯山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断创新普法理念,拓展普法方式,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努力构建社会广泛参与、部门协调联动的“大普法”格局,为建设“商贸强区,美丽邯山”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

### ●强化组织领导,提升普法工作保障力

邯山区高度重视“七五”普法的启动、实施工作,把其作为重要议事内容列入工作日程,并以强有力的措施加以推进。

一是顶层设计上到位。“六五”普法结束后,该区及时总结先进经验做法,查找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结合企业单位多、流动人口多的区情实际,制订印发了《在全区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并以区委、区政府的名义在全区进行转发,为“七五”普法做好顶层设计;“七五”普法启动期间,邯山区主要领导和主管领导多次听取有关工作汇报,参与重大普法活动,高起点、高站位指导了全区的普法工作。

二是组织机构到位。“七五”普法工作启动伊始,邯山区根据人员变动和工作需要,及时调整充实区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改善区普法办的硬件设施,配强工作人员,形成了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实施、普法办组织协调、群众广泛参与的“大普法”格局。同时,要求各级党委、政府和单位把普法工作作为一项长期战略任务,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和总体目标规划,切实做到有人抓、有人管、有规划、不断线,有效保证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正常开展。



邯山区司法局进社区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的照片

三是经费保障到位。建立了法治宣传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将干部法律考试、开展普法系列活动经费列入区级财政预算,较大幅度地增加了普法经费投入。两年来,共利用经费征订、辑印各类普法教材3万余册,购置宣传挂图500余套;印发法律试卷2万余份,发放宣传材料5万余份、普法手册3万本、普法购物袋、普法小扇子5000个。

### ●强化制度建设,提升普法工作执行力

做好普法工作,制度是关键。邯山区坚持从健全完善机制制度入手,有效提高了普法工作的规范化和执行力。

一是建立干部学法制度,打造普法促进机制。坚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领导干部学法的意见》,实行《干部学法用法合格证明制度》,以制度提高领导干部学法、懂法、用法的自觉性。坚持每年组织区级领导干部和科级干部进行法律知识考试,以考促学,以上促下,使各级干部的法律意识得以拓展深化。特别是2016年,集中组织全区1300余名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进行法律知识考试,大大提高了领导干部法治观念,收到了良好效果。

二是建立普法责任制度,优化普法协作机制。在全区印发《“谁执法谁普法”及“以案释法”责任制实施方案》,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及“以案释法”制度,构建行政执法机关和司法机关分工负责、协作配合、共同参与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格局,促进了法治宣传和执法司法的良性互动。强化各单位的普法主体责任,促其制订具体普法实施方案,建立普法任务清单,实现了普法工作从“独角戏”到“大合唱”的转变。

三是建立任前考法制度,强化普法监督机制。对区委组织部、人事部门拟任命的政府组成人员和司法机关的审判员、检察员等,普遍实行了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制度。同时,区政府法制办组织全区67个区直行政执法部门、18个乡镇(街道)、园区行政执法人员进行了执法资格考试,进一步提升了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

### ●强化主题活动,提升普法工作影响力

邯山区坚持“分类实施、形成特色”的思路,以“法律九进”为载体,在“特”字上下功夫,在“深”字上做文章,不断提高全社会普法宣传的参与度。

一是坚持领导带头,开展法律进机关活动。在印发《学法用法实施意见》的基础上,建立了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法制度和领导干部法治讲座制度,把各级领导干部学法情况纳入干部年度培训和考核计划。两年来,全区各乡镇(街道)、区直部门共举办不同层次、不同形式的普法培训班30余期,培训各级干部2000多人次。

二是坚持普法结合,开展法律进乡村活动。依托“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和美丽乡村建设,把法治宣传教育纳入农村公共服务内容,加强宣传阵地建设,在各村显著位置建设法治文化一条街和法治文化大院,通过法律漫画、诗歌和小案例等形式,引导农民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矛盾靠法。定期组织律师、宣讲员等志愿者开展“送法下乡”活动,受到农民群众的广泛欢迎。

三是坚持以人为本,开展法律进社区、进家庭活动。充分发挥司法所、调委会等组织和调解员、法律顾问等人员的积极性,加强社区法治宣传教育队伍建设。结合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活动,先后组织工作人员和法律援助志愿者到社区开展法治宣传,以现场宣传、座谈交流等形式,就劳动保障和法律援助等相关法律知识进行重点宣讲,解答群众关心的安全生产、非法集资等热点难点问题,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同时,以“平安家庭”创建为抓手,开展“法律进万家”服务活动。

四是坚持多措并举,开展法律进学校活动。协调组织法院、司法局、教育局、公安分局、交警大队、消防支队和律师围绕“预防青少年犯罪和权益保护、关爱农村留守儿童、出行安全、消防安全”等内容,举行集体大型法治宣讲课15场。在全区中小学配齐专(兼)职法制副校长和专任教师,保证每周1个课时的法治课,做到法律知识常态化,实现法治教育从传授法律知识到培育法治观念、法律意识的转变,形成校内校外、课内课外的合力。

五是坚持逐步深入,开展法律进



邯山区司法局进社区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的照片

企业、进市场活动。根据企业自身条件,通过举办讲座、交流研讨会、专题辅导等形式,强化企业经营管理层和职工的法治思维,使企业干部成为既懂管理、又懂法律的“多面手”,使职工成为依法生产、依法办事的“明白人”。同时,加强市场普法活动,与企业、商户签订守法责任书,促进商户依法经营。多次在商业场所开展《消防安全法》、《安全生产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宣传咨询活动和规章制度修订等专题讲座。

六是坚持合力共建,开展法律进单位活动。强化全区各单位普法主体意识,积极引导各单位职工开展学法用法活动,在公共活动场所,设立法治宣传橱窗或宣传栏,定期开展单位内部普法讲座活动。同时,成立普法宣传工作微信群,为各单位提供平台,利用新媒体方便快捷的优势,及时收集总结各单位普法宣传的活动和经验,在全区形成各单位齐抓共管普法工作的生动局面。

### ●丰富平台载体,提升普法工作吸引力

在完成“法律九进”规定动作的同时,邯山区不断加强平台打造,丰富宣传载体,使普法宣传更贴近群众。

一是利用节假日开展系列宣传活动。围绕“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和“12·4”国家宪法日等重要节点,明确宣传主题,制订宣传方案,组织全区各执法部门,采取街头宣传、法律赶大集等形式开展大规模宣传、咨询活动。两年来,全区共举办各类宣传咨询活动100余场次,接待群众法律咨询1万多人次,发放各种宣传图册3万份,举办各类农村法治法规培训班10余期。

二是打造特色法治文化广场。在“六五”普法期间高标准打造的邯山法治文化广场基础上,围绕“商贸强区、

美丽邯山”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等主题,设置固定展板、橱窗、灯箱等,以法律雕塑、法律图片、法治漫画、法律知识问答等形式,宣传各类法律法规。同时,制作移动式宣传板,全区各行政执法部门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要求,不定期更换宣传内容,让居民在潜移默化中接受了法治文化熏陶。

三是大力推进“一村一法律顾问”普法工作。组织律师、法律工作者深入全区76个社区、118个行政村,为基层群众免费提供法律咨询,协助处理矛盾纠纷,帮助困难群众寻求法律援助等,增强法治宣传、法律服务的便利性,实现了区域内村居(社区)法律顾问全覆盖。2016年,组织法律顾问分场深入社区对245名干部、180名社区楼院长、910名社区居民及70名社区矫正人员进行法治培训。

四是建立调解、普法衔接工作机制。把矛盾纠纷调解与法治宣传教育有机结合,设立区、乡(镇、街道)、村三级调解普法网络,区级成立“专家库”,乡级成立“人才库”,村级成立“能人库”,通过“一推荐三把关”从“能人库”中选聘了1011名人民调解员(其中专职30人)。这些人既是人民调解员,也是普法宣传员,通过面对面讲法、送法入户等方式,使调解现场成为法治宣传课堂,真正起到了调处一案、教育一片、稳定一方的良好效果。两年来,全区共调处各类矛盾纠纷2000余起,使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处理在村(居),把法律知识传递到千家万户。

邯山区将按照十九大报告中提出的有关普法的要求,丰富普法针对性、创新普法形式,丰富普法载体,并把十九大精神的宣讲融入到普法工作中,不断推进“七五”普法工作向纵深发展。

红波 晓波